

EJ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行业标准

EJ/T 839—94

放射性物质运输安全分析报告 的标准格式和内容



060525000709

1994-07-18 发布

1994-12-01 实施

中国核工业总公司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行业标准

放射性物质运输安全分析报告 的标准格式和内容

EJ/T 839—94

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发货单位或个人向审管部门提交的放射性物质运输安全分析报告(以下简称《报告》)编写的标准格式和主要内容。

本标准适用于乏燃料运输以及在运输过程中潜在风险较大,审管部门认为必须进行安全分析的放射性物质货包的陆地、水上和空中任何方式的运输。

2 术语

2.1 瞬态热影响

放射性物质的货包在火灾情况下接受外部热量和货包内容物释放的热量所造成的影响。

2.2 稳态热影响

放射性物质的货包在一段时间里接受环境和货包内容物持续释放的热量而造成的影响。

2.3 释放源项

向周围环境释放放射性物质的来源、活度及其时间特性。

2.4 事故情景

发生在某种场合的事故现场、事故经过和事故后果。

2.5 应急响应

为应付或解救某种突发性事故所做出的快速反应。

3 对编写《报告》的基本要求

3.1 本标准附录A(补充件)中规定了发货单位或个人向审管部门提交的《报告》应包括的内容,以及所进行的支持性工作的范围和深度,并提出了标准的书写格式。如果发货单位或个人要提交具有不同的书写格式和内容的《报告》时,则发货单位或个人必须预先将报告书编写大纲和质量保证大纲报审管部门审查认可。

3.2 评价对象为容器、货包、栓系、运输线路、运输人员以及运输线周围居民。

3.3 评价指标为个人有效剂量当量,集体有效剂量当量和概率风险估计值。

3.4 《报告》是发货单位或个人申请放射性物质运输许可证时必须提交的重要文件,因此它应具有完整性和独立性,并要求《报告》文字精练、图面清晰、重点突出。

4 《报告》编写的格式和内容

在本标准的附录 A(补充件)中给出了编写《报告》的标准格式和所包括的主要内容。